证券代码:688265 证券简称: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5

#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模生物”)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人数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调整为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代表董事1人,并修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

(二)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提名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砥石咨询”)提名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尹向东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于谦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前海海润荣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曾学波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北京康君宁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后附)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并于2025年5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曾学波先生六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提名上述六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尹向东先生、于谦龙先生、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四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的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提名上述四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提名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曾学波先生六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尹向东先生、于谦龙先生、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四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并完成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其中于谦龙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产生。上述股东代表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1、费俊先生:出生于1965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同济大学教授。1988年7月至2000年12月历任中科院上海细胞生物学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1年1月至2005年2月任中科院生化细胞所研究员、课题组长;2005年3月至2007年2月任中科院上海生科院模式生物研究中心研究员、主任;2007年3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特聘教授;2002年7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研究中心副主任;2005年9月至2004年5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2004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长、科学与技术研究部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广东南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费俊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41.34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董事、总经理王明俊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是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此外,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也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王明俊先生:出生于1972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5年5月任基因有限公司试剂耗材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8年4月任QIAGEN中国区销售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5月任上海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杰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4月任支比玛特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销售总监;2012年5月至2016年5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6年6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南模生物董事会秘书;2022年8月至今任上海中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4年7月至今兼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明俊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砥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6.60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董事长费俊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上海砥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此外,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也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孙瑞林先生:出生于1980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职称。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模型研发部主任;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南模生物监事、模型研发部主任;2017年4月至今历任南模生物模型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8月至今任上海中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瑞林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8.70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杨利华女士:出生于1987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9年9月至2023年8月任南通盛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副总裁;2023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吴萱女士:出生于1985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2009年3月至2017年4月任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审主管;2017年7月至2024年12月历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岗风控部内审主管、高级经理;2024年12月至今历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于谦龙先生:出生于198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5月至2015年4月,历任深圳中逸盈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副总监;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监;2016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2020年11月至今,任珠海和谐卓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 年9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学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股东深圳前海海润荣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于谦龙先生:出生于1966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12月至1997年9月任四川省成都市无线电三厂技术人员;2001年8月至2005年10月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石灰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重庆席陵路西村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4月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办副主任;2008年4月至2010年4月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研究室主任;2010年4月至2020年10月历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董事;2015年6月至2020年4月任重庆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5年6月至今任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5月至今任中共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及重庆商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党委委员;2024年5月至今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向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李斌先生:出生于1976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二级研究员、余字学者,上海交大特聘教授。2001年9月至2006年7月为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02年10月至2003年7月为牛津大学访问学者;2006年7月至2009年2月任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高级研究助理;2009年2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课题组长;2010年5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科研处长;2014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所长助理;2016年9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上海免疫学研究所资深研究员、科研副所长,上海市免疫学研究所所分子免疫学课题组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0、田庭峰先生:出生于1975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1995年7月至1998年3月任河南省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勘探局法律事务处科员;1998年3月至2003年11月历任河南飞鸿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3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上海市金世永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5年8月至今任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主任、创始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庭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65 证券简称: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6

#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6月20日 15 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坦路63弄1号M1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0日

至2025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其他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5 |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6 |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 | 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9 |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 |
| 10 | 关于第四届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1.00 | 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1.01 | 选举费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2 | 选举王明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3 | 选举孙瑞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4 | 选举杨利华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5 | 选举吴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6 | 选举曾学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2.00 | 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2.01 | 选举尹向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2 | 选举于谦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3 | 选举李斌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4 | 选举田庭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5)人 | |
| 4.01 | 例:陈× × | √ | √ |
| 4.02 | 例:赵× × | √ |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2)人 | |
| 5.01 | 例:张× × | √ | √ |
| 5.02 | 例:王× × | √ | √ |
| 5.03 | 例:杨× × |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 500 | 100 | 100 | 100 |
| 4.02 | 例:赵× ×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 0 | 100 | 50 | |

证券代码:688265 证券简称:南模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4

#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9人调整为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代表董事1人,并修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提名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砥石咨询”)提名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尹向东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于谦龙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前海海润荣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曾学波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北京康君宁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完成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后附)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并于2025年5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曾学波先生六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提名上述六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尹向东先生、于谦龙先生、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四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文件规定的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同意向董事会提交提名上述四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提名费俊先生、王明俊先生、孙瑞林先生、杨利华女士、吴萱女士、曾学波先生六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尹向东先生、于谦龙先生、李斌先生、田庭峰先生四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并完成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其中于谦龙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产生。上述股东代表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31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1、费俊先生:出生于1965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同济大学教授。1988年7月至2000年12月历任中科院上海细胞生物学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1年1月至2005年2月任中科院生化细胞所研究员、课题组长;2005年3月至2007年2月任中科院上海生科院模式生物研究中心研究员、主任;2007年3月至今任同济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特聘教授;2002年7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2004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长、科学与技术研究部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广东南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费俊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41.34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董事、总经理王明俊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是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此外,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也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王明俊先:出生于1972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5年5月任基因有限公司试剂耗材事业部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2008年4月任QIAGEN中国区销售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5月任上海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杰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4月任支比玛特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销售总监;2012年5月至2016年5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6年6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南模生物董事会秘书;2022年8月至今任上海中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4年7月至今兼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明俊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砥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6.60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董事长费俊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上海砥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此外,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也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孙瑞林先生:出生于1980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职称。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模型研发部主任;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南模生物监事、模型研发部主任;2017年4月至今历任南模生物模型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上海砥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8月至今任上海中营健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瑞林先生通过上海砥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璞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8.70万股(四舍五入数据),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杨利华女士:出生于1987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德邦星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9年9月至2023年8月任南通盛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副总裁;2023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2024年11月至今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利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吴萱女士:出生于1985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法律职业资格。2009年3月至2017年4月任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内审主管;2017年7月至2024年12月历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岗风控部内审主管、高级经理;2024年12月至今历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股东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于谦龙先生:出生于1985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5月至2015年4月,历任深圳中逸盈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理、副总监;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监;2016年8月至2020年10月,任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2020年11月至今,任珠海和谐卓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 年9月至今任南模生物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学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是公司股东深圳前海海润荣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董事。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于谦龙先生:出生于1966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8年12月至1997年9月任四川省成都市无线电三厂技术人员;2001年8月至2005年10月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石灰街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重庆席陵路西村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4月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办副主任;2008年4月至2010年4月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研究室主任;2010年4月至2020年10月历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董事;2015年6月至2020年4月任重庆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任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5年6月至今任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重庆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5月至今任中共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及重庆商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党委委员;2024年5月至今任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尹向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李斌先生:出生于1976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二级研究员、余字学者,上海交大特聘教授。2001年9月至2006年7月为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02年10月至2003年7月为牛津大学访问学者;2006年7月至2009年2月任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高级研究助理;2009年2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课题组长;2010年5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科研处长;2014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所长助理;2016年9月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上海免疫学研究所资深研究员、科研副所长,上海市免疫学研究所所分子免疫学课题组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0、田庭峰先生:出生于1975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1995年7月至1998年3月任河南省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勘探局法律事务处科员;1998年3月至2003年11月历任河南飞鸿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03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上海市金世永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2005年8月至今任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主任、创始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田庭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城坦路63弄1号6层

特此公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